

在岁月深处打捞灵魂

人生就像一本书,封面是春夏秋冬,内容是酸甜苦辣,时光留在故事里,滋味停在记忆中,有目录,有序言,有章节,有段落,有字句,有标点,有删改,有润色,有补充,有完善,通过一种无滤镜、无修图的写作方式,呈现自己的所见之景和所感之情,这也许就是对曾经生活的最好致敬。记得当年考进南京师范学院(就是现在南京师范大学),刚走入鼓楼校区的时候,就被一种特别幽静温婉的动人景象所吸引。只见一条路直通绿油油的大草坪,两边高高的梧桐隔空跨成了天篷,古色古香的宫殿式建筑掩映在郁郁葱葱之中,飞檐翘角充满着展翅腾飞的生机与活力。时光飞逝,岁月如梭,蓦然回首,青葱岁月,记忆犹新,往事难忘,“正德厚生,笃学敏行”,心存美好,温暖一生。岁月因青春的慨然以赴更加美好,世间因情感的动人心魄更加瑰丽。

——张永祎

发端于放不下的牵挂

这些年来在机关工作,一直都把写作当作自己的兴趣爱好,当初想法非常简单,就是因为工作之余,“一点用心无处托”,就是希望通过推敲文字,磨砺文稿,能够不断地提高自己的写作水平。写着写着,就开始投稿了,写得多了,也渐渐地发现,许多尘封的记忆就像过电影一样,能够陆续地回放在大脑的银幕上,通过一个镜头一个镜头逐渐组接起了心灵的蒙太奇。原来以为生活中的许多事情已经淡忘,但没想到,在写作中发现它们早就在记忆的深处牢不可破。“问渠那得清如许,为有源头活水来”,自己之所以能够源源不断地写下去,就是因为这些念念不忘的牵肠挂肚。随着潜意识中的对写作动机的悄悄修改,自己也愈加注重贴近内心的感受,寻找那些具有书写价值的题材,不断释放内心的情感郁结,链接那些记忆深刻的生活片段。每每遇到灵感闪动,哪怕是晨光熹微,自己也从不放过,总是把它们用最快的速度写出来,星星点点,零零散散,当很多篇文章累积起来以后,也就非常清晰地画出了自己走过的来时路,长长短短,大大小小,前前后后,深深浅浅,留下了自己跋涉岁月的人生经历和生活脚印。自己也逐渐认识到写作不仅是悦己更要能够慰人,要兼顾到读者审美需要和审美兴趣的关注点,不断写出自己切身感受的动情点。“送人玫瑰,手留余香”,当这种写作能量在内心积少成多以后,不仅能够把美好传递给别人,最终获益的还是自己,对情感的理解以及内在的情感气场和能力结构都发生了明显的变化。

写作不是“为赋新诗强说愁”,必须以生活为基础,来源于生活、高于生活,还要回归到生活,丰富多彩、瞬息万变的生活常常会为我们提供栩栩如生的生动版本,所以深入生活、了解生活、发现生活,是写作的必由之路,但我们也总喜欢把自己目光放到更为广阔的天地,这是对的,也应该这样,写作必须想方设法看遍世间的喧嚣和人间的繁华,但也切不能忘记,其实最熟悉的生活模样,常常就在自己的身边,也要学会从自己身边最熟悉的生活写起,与其遥不可及,还不如触手可及,近在咫尺也有大千世界。“生活中不是缺少美,而是缺少发现”,不是我们身边无事可写,而是因为自己总是闭上欣赏和发现它们的眼睛,视而不见,置若罔闻,就不能指望它们能够生龙活虎地来到你的笔下。事实上,只要我们主动打开审美的二维码,周围的世界同样会向我们敞开一切,熙熙攘攘,层层叠叠,形形色色,原原本本,纷纷扰扰,朦朦胧胧,只要能够拨开迷雾,就能立见分晓,只要能够感受深刻,就能写出深刻感受。

首先是来自对家庭事务的感悟。家庭是我们生活的基本单元,也是我们活动的主要版图,生活的本身就是我们日常的所见所遇。一朝一夕是日子,一举一动是活法,这里有喜怒哀乐、悲欢离合、酸甜苦辣甚至生离死别等,也有长幼尊卑、扶老携幼、天伦之乐、承膝之欢等。人生原本就是一个聚散离合的过程,这些不管是寄存在显意识中还是隐藏在潜意识里,都是我们曾经度过的光阴,往事并不如烟,都是创作的源泉。所以关于外婆、父亲、母亲、大伯、大姨、三姨、四姨以及妻女和外孙等故事,早已耳熟能详,烂熟于心,拿起笔来就能写出一二。对于他们而言,我有着绝对权威,再多的生活细节,都能看透深情厚意,再多的言谈举止,也能做到如数家珍。“见人所未见,到人所不到”。只要照着他们的样子记下来即可,不需要刻意地去修图,也不需要虚张声势,“平平淡淡总是真”。我们家确实有个特殊情况,我妹妹是先天智力残障者。她天生丽质、笑靥如花,总是一副清丽可人的样子,但谁也不会想到,天赋的阴影早就沉睡在她的大脑之中。这是她本人的不幸,也是我们全家的不幸,我们经历过别人所没有经历过的痛苦,同时,这也是我们全家和她本人的有幸,因此得到过许多亲戚朋友和社会各界的关心关爱。我们见证了她的无比坚强,她也见证了我们的无

微不至。“什么叫爱,爱就是一路同行,什么叫一路同行,就是不离不弃”,父母为了她的健康和更好地成长,竭尽所能,倾其所有,几乎无所不用其极,千山万水地去寻医,千方百计地去矫治,千辛万苦地去培养,“情极处,却无语”,行动就是最好的语言,他们用自己的不遗余力诠释了爱,努力帮助她从先天的阴影慢慢地摆脱出来,然后一点一点地走向光明的未来。可就在这时,没料到“屋漏偏逢连夜雨”,妹妹又查出了心脏病,雪上加霜。陪伴她的日子,确实是艰难的日子,也是摸索的日子,更是修炼的日子,设身处地想,感同身受爱,更加焕发了我们的生命意识、健康意识、尊重意识和人道意识。当我们看到谢晋的“阿四”和秦怡的智障儿子以及其他同类的孩子时,我们都格外关注,同情泛滥,因为他们的故事也同样在我妹妹的身上发生过,对此我们有特别深刻的记忆。一日三餐,四季忙碌,三百六十五天的陪伴,这就是我们家五十年的生活常态和基本色调。我们在塑造她的同时,她也在塑造我们,让我们更加明白人生、读懂人生、读透人生,敬畏生命、珍惜生命、尊重生命,把一切都看成是生活最好的安排!

其次是来自对浓郁乡情的感动。我的家乡是盐城市滨海县。这是一个苏北老区的县城,也是个历史悠久的县城。民俗风情在这里如火如荼。我们生于斯长于斯,从幼儿园到小学、中学都是在这里度过,耳濡目染都是这里的原有生态和浓郁乡情。考上大学以后,开始离开了这个地方。但不管身在何方,家乡永远都是我们心中的歌谣。思家乡情是最深厚的,吃家乡饭是最舒服的,看家乡景是最惬意的,听家乡剧是最习惯的,说家乡话是最自然的,见家乡友是最亲切的。所谓乡愁就是这些深入骨髓的韵味或者是指叫人至死不渝的情怀,它们一直盘桓在我们心里,温暖着昨天,温暖着今天,也会温暖着明天。因此,乡情是没有任何契约的终身约定,我们对此无限依赖,就像酿酒一样,随着年轮的递进会不断发酵,愈发变得更加浓郁。“谁不说俺家乡好”,谁不愿俺家乡好!我们忘不了这里的情景,忘不了这里的故事,忘不了这里的人们,忘不了这里的一切,包括老师、老同学、老同事、老街、老桥、老车站、老宿舍、老屋子等。虽然时隔多年,时光倒带,历史回放,就好像自己又回到了当年的家乡,尘封已久的记忆,历历如在目前。回到家乡,看到林立的高楼大厦、整齐的现代化街道以及秀丽的自然景观,还有那些铺天盖地的广告牌扑面而来,如此耳目一新,如此焕然一新,确实让人欢欣鼓舞!但我们也不会忘记那些错落店铺、那些荷塘小桥、那些公园凉亭、那些操场广场、那些浴室书店等。这里的一草一木、一砖一瓦、一街一巷,都是我们心中美好的资源和联结情感的桥梁,我们虽然离开家乡已经很久,甚至在外地生活的时间已经远远地超过了在家乡生活的时间,但“小小离家老大回”的温暖乡情和淳朴感觉,依然让我们怦然心动。这时,我忽然发现,原来自己一直思念的家乡,就是那个还想回去的童年!

第三,来自对美好时代的感恩。1977年恢复了高考制度,通过这样公开公平的选拔机制,我们才能有机会如愿以偿地获得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。四年大学生活,取得相对完整的知识体系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技能。“一张张年轻的笑脸,记录着我们的故事千段万段。”大学毕业以后,自己曾在几所学校当过多年的语文老师,后来又长期在机关从事文字工作,一张白纸在风吹雨打的实践锻炼中,逐渐写满了人生阅历。应该说,我们是伴随着改革开放一路走进新时代和迈入新征程的,我们是这个美好时代的亲历者、见证者和受益者,亲眼目睹了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翻天覆地的变化,亲眼看到了经济社会发展的一日千里,亲身体验到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,亲身感受到精神面貌的焕然一新。如果不是遇到这样美好的时代,就不会有我们的今天美好生活。能够生活在这样一个美好的时代,真的非常有幸!

去养老院拜访季琼夫人



李彦著
《兰台遗卷》
作家出版社

内容简介

一切都从文笛校长交由作者翻译的那封匿名揭发信开始。作者被这封匿名信牵引着,像一位敏感机警的侦探,开启了一场长达六七年的探秘与写作之旅,最终揭示了一段惊天动地却又不为人知的历史。

作者简介

李彦 长期致力于促进中外文化交流。现为北京市侨联海外委员。主要作品包括英文长篇小说《红浮萍》《雪百合》;中文长篇小说《海底》《嫁得西风》;自译中文小说《红浮萍》;纪实文学《兰台遗卷》《不远万里》等。

星期六上午,秋阳明丽,蓝天如洗。通往多伦多的高速公路上,汽车寥寥无几。

老王手握方向盘,如驾轻舟,顺流而下,一个多小时后,便顺利进入了大都市的繁华城区,在狭窄拥挤的棋盘式街道间钻来钻去,最终抵达了一座高层大厦外面。

楼门口的阴影里,竖着一块低矮的金属铭牌:“四棵榆养老院”。环顾周遭,除了花坛中那几簇无精打采的灌木丛外,竟未见到一棵榆树的影子。它们昔日的风采,早已被都市里迅速膨胀的钢筋水泥森林所取代了。

大厅里寂静无声。玻璃窗外无遮无拦,强烈的阳光直泻而下,亮得人睁不开眼。柜台前的白人妇女拨通了电话。我们静静地坐在会客区的沙发上,耐心等候。

少顷,听到电梯门开启的声音。一个瘦小的身影,远远地出现在走廊尽头。

季琼夫人扶着一个金属滑轮支架,稳步行来。一别经年,她腰不弯,腿不颤,依旧硬朗康健。

“上个月,养老院刚刚为我举办了百岁生日庆典。做了很漂亮的蛋糕,还送了鲜花呢!我们这幢楼里,今年有好几个满百岁的啦!但就我一个是华人唉,兄弟姐妹一共八个,如今只剩下我自己还活在世上。”

季琼夫人的语速流畅,普通话也近乎标准。我暗自欣喜。征询了老人意见后,大家便驱车离开了养老院。绕道半小时,来到一家她所喜爱的粤式餐馆,并依着她心意,一口气点了七八碟早茶。

那些虾饺、烧卖、肠粉、牛仔骨、叉烧饭,皆为油腻菜品,我吃了几口,便放下了筷子。老王虽也吃不惯这种饭食,但还是礼貌地陪着老人下箸。

季琼夫人年届百龄,胃口却奇佳,一边大快朵颐,享受家乡风味,一边不忘忙里偷闲,抽空回答我的提问。看来,“四棵榆”的洋大厨定是不谙中华料理,平日对老人家的食欲多有怠慢。

季琼夫人算是地道的广东人。鸦片战争后,英国人占领了香港,她的祖父离开了乡下,到香港去寻找饭碗。凭着机敏勤快,祖父很快就在新建的港督府里当上了帮厨,几年后又提升为大厨。

“我爷爷负责官厨,专门打理面点,一干就是二十多年。”季琼夫人的神情中,露出难掩的自豪,“我父亲从小在港督府里长大,受环境影响,自幼便学习英文。那时候,因为鸦片战争,大家对外国人都很仇视。所以,广东的乡下人都不让孩子学英文。我父亲反而鹤立鸡群了。后来,正是因为他的英语流利,才考上了英国人在香港开办的高校,在医学院里就读。”

“我们小的时候,父亲经常很自豪地告诉我们说,孙中山先生是他的同学,大家住在同一间宿舍里面,前前后后好几年呢!”季琼夫人朝我眨眨眼。我看面露惊讶,她才得意地一笑。

“孙中山曾经多次游说我父亲,动员他一起参加革命,推翻清王朝。但都遭到了我父亲的拒绝。在我父亲看来,革命嘛,肯定是要流血牺牲的,他可没那个勇气喔!”季琼夫人像洋人那样,耸了下肩,“当然喽,家族中只有我父亲这么一个男丁,我爷爷还要靠他传递香火呢。你们也知道,那些跟着孙中山闹革命的,很多都掉脑袋了!”

白头宫女在,闲坐说玄宗。

不久前翻阅过一本八十年代出版的小册子,里面也提及“国父”年轻时的窘况,颇为生动。革命家的历史,在民间的解读中,别有一番风韵。